

105學年度臺南四區社區高中聯合學術、職涯探索博覽會 暨就近入學宣導實施計畫

一、計畫目標：

105學年度均質化計畫臺南四區社區高中職聯合舉辦學術、職涯探索博覽會暨就近入學宣導，由後壁高中與新營高工主辦學術探索課程與高職相關群科的職涯探索體驗博覽會暨就近入學宣導，並邀請南四區其餘八所高中職提供學術七大領域及職涯十大群科的課程體驗，讓社區內7~9年級學生提早接觸高中、職課程，使國中生了解普通高中課程內容的加深與加廣，對社區高職群科也可更深入的認識與認同，希望能藉此讓學區內國中生了解本社區高中職學制及辦學特色，協助學生更了解自己生涯進路的方向，留住在地學生，根留南瀛。

二、計畫內容：

本社區高中聯合學術、職涯探索博覽會辦理項目分七大領域，由臺南四區十所高中職學校負責，學術博覽會分項為語文領域(興國高中、鳳和中學)、健康與體育領域(後壁高中)、社會領域(南光高中)、藝術與人文領域(後壁高中)、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新營高中、新榮高中)、數學領域(明達高中)、綜合活動領域(育德工家)。職涯探索博覽會負責學校為新營高工。

三、辦理方式：

1. 靜態展覽：

- (1)各校依學校課程發展、學生多元學習成果、教師專業成果與教學特色、學校特色課程佈置攤位自行創意展示。
- (2)各校在設攤位處安排教師2位、學生2位在現場解說學校學術領域與職涯探索的學校辦學特色，並與現場的家長與國中學生互動。

2. 闖關卡認證活動：

現場發放印有介紹各校特色與教學成果的手冊，內含闖關活動認證表單，鼓勵學生透過攤位闖關活動，認識各高中職辦學情況，探索學術與職業科別特色，完成闖關卡認證者，由主辦單位發放獎勵品給予鼓勵。

3. 動態表演：

由臺南四區十所高中職學校社團各推出一項動態表演活動。

4. 免試入學宣導：

由各校製作文宣海報，並配合臺南市政府提供12年國教免試入學宣導文宣與資訊，讓社區國中生與家長清楚了解未來升學管道。

四、辦理日期：105年12月16日(星期五) 08：00-12：00

五、辦理地點：國立後壁高中綜合體育館

六、參加對象：社區內國高中師生與家長。

1. 由臺南四區十所高中職學校分工合作至學區內國中拜訪，邀請國中師生及家長參加當天的活動。
2. 十所高中職學校依分配的責任區，將國中學生參加的名單資料彙整給後壁高中，以便辦理保險使用。

七、博覽會程序表。如附件一。

八、各校靜態展示攤位名稱。如附件二。

九、會場佈置圖。如附件三。

十、動態社團表演節目表。如附件四。

附件一

105學年度南四區社區高中聯合學術、職涯探索博覽會程序表

活動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負責人）
08：00-09：00	攤位準備	本校行政團隊
09：00-09：40	國中生與家長到場	本校行政團隊
09：40-10：00	開幕儀式	王崇懋校長
10：00-12：00	1. 靜態展示與解說 2. 動態表演活動 3. 12年國教宣導	南四區高中職 各校參與人員
12：00	1. 賦歸(備有餐盒)	本校行政團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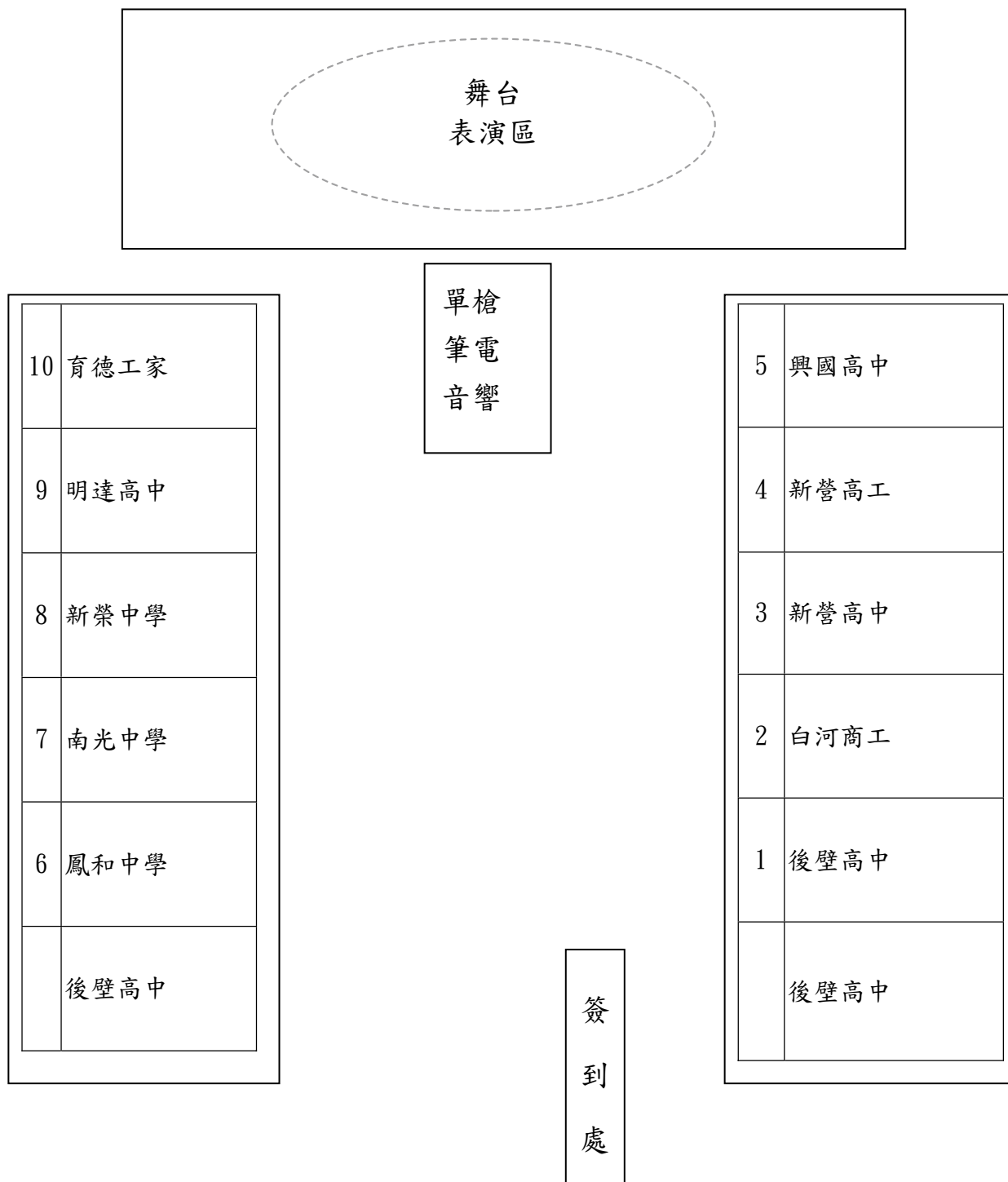
附件二

105學年度南四區社區高中聯合學術、職涯探索博覽會靜態展示 攤位名稱

編號	學校名稱	攤位數	活動名稱	備註
1	後壁高中	3	電流急擊棒	
			不「紙」如此	
			刮刮樂繽紛	
2	白河商工	1	創意設計 3D列印	
3	新營高中	1	Junior Boss等你來挑戰	
4	新營高工	1	適性揚才盡在新工	
5	興國高中	1	字裡乾坤（語文類）	
6	鳳和高中	1	English 世界任你行	
7	南光高中	1	台灣冒險王	
8	新榮高中	1	科技彩繪與動力的饗宴	
9	明達高中	1	KENKEN數字方塊	
10	育德工家	1	育德翱翔動靜由你	

附件三

105學年度均質化學術與職涯探索博覽會會場佈置圖



附件四

105學年度南四區社區高中聯合學術、職涯探索博覽會動態表演 節目表

表演順序 (再安排)	節目名稱	備註
1	Beon熱舞(新營高中)	10：10-10：20
2	南光熱舞社(南光高中)	10：20-10：30
3	勁歌熱舞秀新工(新營高工)	10：30-10：40
4	魔法Do Re Me(科學魔法遊戲)(興國高中)	10：40-10：50
5	(舞力四射)及(太鼓隊)表演(新榮高中)	10：50-11：00
休 息-更精彩的在後面		(11：00-11：10)
6	熱舞表演(明達高中)	11：10-11：20
7	閃耀之星(育德工家)	11：20-11：30
8	h. d. dance (後壁高中)	11：30-11：40

大學校院及科技校院升學資訊

	職業科	綜合高中	普科	備註
大學繁星	×	○	○	全程讀同一學校且須考學測
大學申請	○	○	○	須考學測(最多6志願)
大學登記分發	○(不建議)	○(職業學程不建議)	○	須考指考(最多100志願)
四技申請	×	○	○	須考學測(最多5志願)
科技校院 繁星	○	○(學術不可)	×	全程讀同一學校，在校成績(最多25志願)
科技校院 技優甄審 入學	○	○(學術不可)	×	須乙級以上證照(最多5志願)，個別報名
科技校院 甄選入學	○	○(學術不可)	×	須考統測(最多3志願)
科技校院 登記分發	○	○	×	須考統測(最多199志願)
警察學校	○(不建議)	○(不建議)	○	須考學測(大學部四年制)，個別報名
軍事院校	○	○	○	須考學測(大學部正期班)，請洽詢教官

1. 同時符合報考「繁星推薦」及「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者，僅得擇一報名。
2. 繁星錄取生放棄與否不得報名學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第一階段篩選。
3. 未於規定期限內向錄取之大學申請放棄入學資格者，不得參加考試入學分發招生或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4. 各項獲分發之錄取生即取得入學資格。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入學資格者，不得參加考試入學分發招生及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